

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 110 學年第 1 學期 9 月份導師會議資料

壹、時間：110 年 9 月 7 日（星期二）上午 7 時 45 分。

貳、地點：會議室

參、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肆、主席：李主任孟倫

記錄：蔡育泰

伍、各處室報告：

一、教務處報告：

1. 班級課表（色紙印）已印製發放，請導師協助督促學生更換教室外公告課表；然因雙語版課表無法同時呈現科目及任課教師姓名於同一欄中，教學組已手寫加註，請協助提醒學生下列事項：
 - (1) 七年級國際視野外師採隔週入班，單雙週標註於下方任課教師名單中外師旁。（受疫情影響，全市新聘外師短時間皆無法到位。）
 - (2) 體育班課表上，「課業輔導」一科實授人員已標註於下方任課教師名單上。
2. 學習扶助篩選測驗施測，9/8(三)第 5-6 節八、九年級，七年級為 9/8(三)第六節及 9/9(四)早自習時間，試務中心位於閱覽室。
3. 八、九年級暑假作業繳交，請導師於 9/10(五)前協助收齊，說明如下：
 - (1) 閱讀心得：紙本或電子檔皆可，擇優交給圖推教師楊秀嬌。
 - (2) 英語單字練習檢核：轉交英語科任課教師，了解學生練習情況。
 - (3) 兩項作業交齊且完成狀況良好的學生，可由導師頒發品格貼紙 1 張，請以班級為單位統一洽教務處領取。
4. 9/9(四)、9/10(五)第八、九節辦理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學科領域成績不及格補考，當日借用作為試場的七年級教室，請導師提醒學生避免遺留貴重物品。
5. 富邦【用愛心做朋友】助學金活動，自 110 年 9 月起全面使用線上系統，不再受理紙本申請。如導師有需要為班上學生申請該項助學金，須至富邦【用愛心做朋友】線上平台填寫推薦學生申請資料並上傳：(1)學生自傳、(2)學生照片、(3)戶口名簿、(4)簽名同意書。
★如為舊生補助到期之續約申請無需上傳戶口名簿，平台上輸入學生身分證字號後系統會自動帶入基本資料，但須留意註冊組通知的申請期限，在期限前上平台填寫推薦學生申請資料並完成相關文件上傳。
平台網址：<https://eoffering.fuboncharity.org.tw/school/authors/login>
(學校代碼及密碼請洽註冊組)
6. 請導師協助宣導班上的資訊設備線路（網路線、VGA、HDMI）盡量避免插拔，減少損壞報修情況。
7. 需申請「特定學生代收代辦補助」者，請導師協助提醒學生（特別是新生、未曾申請者）務必繳交郵局存摺封面影本，若帳戶為學生監護人所有，請加註身分證字號。

二、學務處報告：

訓育組：

1. 七八年級社團線上選填至 9/7 截止，9/8 開始進行社團編排作業，選填時間長達兩週，不選社的同學將由訓育組统一安排社團。
2. 本週五開始幹部訓練，請導師協助提醒班上幹部於指定時間至指定地點集合，尚未繳交班級幹部名單的班級也請盡快繳交名單至訓育組。
3. 9/16 星期四午休時間於閱覽室召開九年級畢旅暨畢冊籌備會議，請九年級導師務必出席。
4. 9/15 星期三午休時間於閱覽室召開八年級畢旅籌備會議，請八年級導師務必出席。
5. 各處室午休志工尚有名額，請導師鼓勵時數未滿的同學至訓育組領取報名表。
6. 教室布置比賽及敬師感恩卡片比賽，請導師協助指導學生完成教室布置及鼓勵學生製作感恩卡片後七八年級每班繳交三張至訓育組參賽，九年級自由參加。

生教組：

1. 寧靜用餐時間為 12:00~12:10 請導師協助宣導勿在此時間於走廊上走動。
2. 請導師們協助提醒同學上室外課務必將「門窗上鎖」，重要物品隨身攜帶。
3. 請導師協助宣導同學嚴禁在教室內追逐、嬉鬧及攀爬，以免發生危險。
4. 請導師幫忙宣導手機使用之規定：校內禁止開機使用；倘若違規者可遞交學務處管理。
5. 請導師若有發覺同學有疑似藥物濫用的情形，請通知生教組列入特定人員名冊生教組會採集其尿液檢驗。

體育組

1. 本校運動會舉辦時間為 10 月 23 日(星期六)。
2. 9/28、9/29、10/1 舉辦田徑各單項競賽，屆時請導師協助配合。
3. 導師若發現學生對運動有能力及興趣的同學，歡迎加入本校田徑、射箭、合球及跆拳道運動代表隊。

衛生組

如後附件。

三、總務處報告：

序號	總務工作及工程名稱	施做進度
1	電力系統改善工程 (第 13 群) (孟穎)	1. 假日施工 821、826 教室新設冷氣。 2. 本校為新設冷氣安裝示範學校，會後已請年高公司修正委員建議工項，排水管高度、排水口用矽利康填縫、室外管線彎角等 3. 與中華電信持續聯繫 EMS 安裝進度。 4. 建議目前 9 年級安裝東元冷氣班級先自行採購台科電讀卡機，讓班級得使用冷氣機。

2	A棟及C棟耐震補強工程設計監造 委託技術服務採購案 (孟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已4次流標，無廠商投標，雖教育局已核准增加修繕經費，經詢問廠商後得知，因本案建築物不易施工、施工器具進入校園困難、市面包商皆已接案飽和…等因素，導致本案發包困難。 2. 9/6教育局列管會議，已由校長及總務主任代表本校與會。 3. 總務處已在積極邀標中。
3	110年度老舊廁所改善工程(孟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第2次預算書圖對照表已於8/31獲教育局備查。 2. 8/31已通知簽約建築師盡速依教育局備查內容送修正後預算書圖至校辦理審查。
4	無障礙設施補助(孟穎)	旨案尚未確定服務建築師人選，俟主任確認簽約建築師人選後，再行辦理與建築師簽約事宜，並請建築師協助修正概算表重新報局備查。
5	第三期數位電子看板(孟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8/20報完工，已於8/30驗收，驗收尚有部分缺失待改善。 2. 已通知承商於9/28前改善缺失，另行辦理複驗事宜。
6	新設美術教室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8/7報完工，已於8/23辦理驗收，驗收尚有部分缺失待改善。 2. 電箱及電力已安裝，9/6安裝冷氣讀卡機。 3. 已通知承商於9/21前改善缺失，另行辦理複驗事宜。
7	綜合大樓新建工程	已陪同校長至教育局設施科洽詢與新工處聯繫方式，待設施科函文到校後即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9	活動中心外牆磁磚修繕 (則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擴編招標經費函送教育局核備，教育局9/5函復需再修正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提撥教育局工程管理費。 (2) 概算所列涉及運棄之工項請加註含「合法清運證明」。

		2. 刻委請建築師依上列修正概算，完成後速重新報局。
10	集智與新慧樓交接廊道修繕 (則平)	因施工性質與活動中心外牆磁磚修繕相似，建議與活動中心外牆磁磚修繕同期招標，以利於後續施工期程規劃，提升廠商投標意願。
11	北大門車道修繕案 (則平)	廠商本週將報竣工，待驗收。
12	綠化及地坪改建案 (則平)	廠商已報竣工，擇期安排驗收。
13	吳嘉和議員體育器材經費補助採購 (仕鴻)	已完工，9/15(三)會同學務處初驗
14	電腦及生科教室增設採購 (仕鴻)	廠商已報工完竣，但因電力改善電箱尚未到位，教室尚未能開始啟用，預計10月底完成電箱安裝。
15	太陽能電板施工 (仕鴻)	配合桃園市經發局推動全市校園再生能源，本校辦理自行招標廠商安裝太陽能板，經發局列管預計要在111年完工，本校要求廠商回饋項目包括： 1. 施作樓層需先進行屋頂防水隔熱。 2. B1~B2風雨球場(A1~A2尚在討論中)。 3. 遮陰部分綠美化樹木修剪。 4. 所以設施均無償進行修復和補強。
16	生科教基本設備採購 (仕鴻)	已完工，9/7(二)會同教務處初驗。
17	籃球C、D場修繕、操場中央柏油地更新為壓克力場地 (楓貞)	進度已完成75% (壓克力面層、場地畫線)，預計9/15日前完工並辦理驗收。
18	全校廣播器材設備更新 (楓貞)	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案簽核中。
19	管樂班樂器採購 (敬媛)	已獲補助新台幣231萬，預計9月份上網招標。

四、輔導室報告：

重點事項	說明
一、班級親師座談會	1.班親會日期：110年9月16日(星期四)16:00-21:00 近期將發放邀請函，敬請導師協助調查參加家長人數。 2.加班時數依線上差勤系統打卡，核實補休
二、「祖孫節」照片徵選活動	本活動至9/17(五)截止，請七、八年級導師多多鼓勵班上同學參加。 學習單可於學校網站下載
三、本學期專輔教師巡迴課程(八年級)	1.帶領教師：本校專輔教師 2.實施主題：網路成癮防治宣導 3.對象：八年級6個班(申請時間9/7-9/14額滿為止) 4.將發予八年級導師申請書。
四、瑪潮關懷協會愛心早餐	七年級申請至9/8(三)中午 預計於9/10(五)第三節下課集合七、八、九年級領用學生。請學生注意無聲廣播。
五、抽離式技藝班	1. 9/9(四)課程開始，正式生91位，課程體驗學生7位。 2. 技藝班學生須先回原班繳交聯絡簿，7:40至地下會議室集合，15:40返校，當日缺席學生名單於8:20通知導師。
六、隔宿露營	1. 各班報名回條請繳回資料組。 2. 依中央防疫政策辦理隔宿露營，故目前僅進行報名，以預估參加人數、預留場地。 3. 請童軍老師協助G8帳篷搭設教學、班旗繪製，可向資料組借用帳篷，每次一班借用，敬請指導學生愛惜使用，感謝。
七、輔導A卡	1.. 收回A卡時間延後到10/15(五) 2. A卡有部份資料學生無法自行完成，需家長陪同填寫，懇請導師協助將A卡給學生帶回家，由家長陪同填寫後收回至輔導室資料組，千萬感謝。
八、特殊教育	1. 身障身份調查：請七年級各班導師協助，若班上學生持有身心障礙證明(但非特教生)，請學生影印身障證明交至輔導室特教組。 2. 鑑定事宜宣導 (1).從111年度起，身心障礙學生鑑定辦法及期程有所調整，在校學生若疑似為特殊生，有需要申請鑑定者，需先經過6個月以上的轉介前介入，並附上相關的佐證資料。 (2).因此班上若發現有明顯社會人際問題、情緒行為問題、學習困難、團體生活適應問題、生活自理能力有異的學生，有意了解鑑定相關事宜的話，請盡速聯繫特教組以避免延誤。

輔導組(淑宜)分機 611、資料組(娟娟)分機 612、特教組(勤楨)分機 614、(宜雯)分機 613